

汤阴县自然资源局2026年日常国土变更及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项目

合
同
书

采购单位（甲方）：汤阴县自然资源局

服务单位（乙方）：河南亚特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7 日

合同书

甲方：(采购单位)汤阴县自然资源局

乙方：(服务单位)河南亚特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权责对等原则，就本项目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本合同所指服务包括：

通过开展国土利用动态全覆盖遥感监测提取地类变化信息，统筹利用现有资料，结合自然资源监测等各项监测监管、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及地类对接、日常变更及自然资源管理等成果，统一制作调查底图，开展实地调查举证，全面掌握年度地类、面积、属性及相关单独图层信息的变化情况，更新县级国土利用数据库，形成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

二、主要技术依据：

GB/T 13989-2012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

GB/T 21010-2017 土地利用现状分类

GB 35650-2017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测绘基本技术规定

CH/T 9009.2-2010 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 5 000、1: 10 000、1: 25 000、1: 50 000、1: 100 000 数字高程模型

TD/T 1083-2023 国土调查数据库更新数据规范

三、成果要求

(一)数据成果

数据成果主要包括遥感影像、矢量数据、统计汇总表格及数据库等。

1. 部下发的遥感监测成果包括遥感正射影像图、遥感监测图斑矢量成果，以及采用高清影像举证的影像图。

2. 变更调查成果包括2026年变更调查更新数据增量包，即通过数据库质检软件打包生成的增量信息与各类统计报表，更新后的国土调查数据库等。

日常变更调查主要成果包括更新过程层矢量数据及有关证明材料。

(二) 其他成果

其他成果主要包括外业调查举证成果及其他有关证明、说明材料等。

四、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金额：合同总价款为555000元(大写：伍拾伍万伍仟元整)。

2、支付方式：乙方外业举证完成后，甲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乙方完成全部服务成果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价款的40%，乙方按甲方要求出具正式发票（含税），甲方审核无误后及时完成报账手续，并将手续上报到县财政支付系统，由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将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费实际拨款到乙方指定账户。

五、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按照甲方指定时间完成（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提交汤阴日常变更第三季度成果数据）2026年日常变更及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 给乙方提供必要的场地和给予必要的协助。

(2) 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4)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4)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七、甲乙双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 如因甲方不履行合同导致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2) 甲方未按期支付乙方工程费，应按延误天数和当时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成果质量不合格，乙方应无偿给予补偿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为准。由甲方与乙方进行协商，确定新的交付时间。

(2) 乙方对甲方认为成果中存在不恰当但并未违反有关规定的地方进行及时修改。

八、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

甲方：遂阳县自然资源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河南亚特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纱厂

路中段纱厂路街道办事处办公楼A132

号

传 真：/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

阳分行

账 号：416501999011000219639